

嵩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发改委按照政务公开工作部署，本着“规范、便民、高效”的工作原则，紧密结合发改委工作实际，加强领导，拓展公开渠道，扎实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。

一、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推进情况

一是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由党委委员、副主任亲自抓，办公室主任任副组长，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，具体抓，切实强化各部门政务公开职能，形成合力，将基层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、常态化。

二是部署落实到位。组织召开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专题会。会上对该项工作进一步安排部署，要求各部门对照文件查看所属领域，梳理公开事项清单。

三是加强业务学习。积极与上级主管部门对接，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进行开展工作，采取多种方式交流学习，确保工作进度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				
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是公开内容需要进一步深化。主动公开的政务信息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距离，有关决策、规定、规划、计划、方案的公开、听取公众意见方面需要进一步加强；二是公开形式的便民性需要进一步提高。虽在政府信息公开已经统一到门户网站，但子目录里面公开形式还不够丰富，不能完全适应广大人民群众需要；三是宣传和引导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。机关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还不熟悉，且重视程度不够，处理程序还不够规范。针对这些问题，我们将采取切实有效措施，认真加以解决。

2021年，我委将认真贯彻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进一步加强政务服务平台建设，不断加强主动公开、政策解读、热点回应和依申请公开等方面工作。一是完善信息公开配套工作。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全面规范政务公开制度。二是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。继续根据群众需求，按照单位实际，逐步深化和完善信息公开的内容范围，根据各栏目公开信息的内容和时限要求，及时更新和维护上级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等方面的功能。三是提升政务公开整体水平。组织开展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意识和业务水平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发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